



## 第七十一届会议

## 第一委员会

## 议程项目 91

巩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  
(《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所建立的制度

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伯利兹、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加纳、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牙买加、哈萨克斯坦、马拉维、墨西哥、莫桑比克、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圣卢西亚、塞拉利昂、苏里南、斯威士兰、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决议草案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

大会，

回顾《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sup>1</sup> 于 1967 年 2 月 14 日在墨西哥城开放供签署，

又回顾大会在其 1967 年 12 月 5 日第 2286(XXII)号决议中特别满意地欢迎《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认为《条约》是在防止核武器扩散和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方面具有历史意义的大事，

考虑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将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纪念《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开放供签署五十周年的部长级活动，

回顾《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在序言中指出，军事非核化区本身并不是目的，而是在以后阶段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的手段，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634 卷，第 9068 号。



又回顾《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在序言中指出，“建立军事非核化区与维护各自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经该区域各国主权决定通过的广大地理区域的军事非核化，将对存在类似条件的其他区域产生有益的影响，

考虑到《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通过五十年以来，仍然保持文书的活力，也是建立其他无核武器区的灵感源泉，

表示注意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和 29 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二次首脑会议上宣布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为和平区，该区域各国在这方面承诺继续促进核裁军并以此为优先目标，

重点指出已对该区域所有 33 个主权国家生效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巩固了在人口稠密地区建立的第一个无核武器区，

确认《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sup>2</sup>《曼谷条约》、<sup>3</sup>《佩林达巴条约》、<sup>4</sup>《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和《南极条约》<sup>5</sup> 以及蒙古宣布其为无核武器地位，对实现核不扩散和核裁军的重要贡献，

回顾支持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所有联合国相关决议，

重点指出通过举行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的缔约国、签署国和观察员联席会议等方式加强无核武器区之间合作的价值，

欢迎召开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会议，以及这些会议对建立和维持无核武器世界的贡献，

注意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sup>6</sup> 鼓励根据有关区域各国间自由达成的安排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以及通过制定具体措施在现有的无核武器区之间促进合作和加强协商机制，以全面执行相关无核武器区条约的原则和目标，并赞扬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在这一领域发挥领导作用，

重申必须将该组织作为适当法律和政治论坛，确保充分遵守和执行《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并确保与其他无核武器区实体合作，

1. 欢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sup>1</sup> 已对该区域所有主权国家生效；

---

<sup>2</sup> 《联合国裁军年鉴》，第 10 卷：1985 年(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86.IX.7)，附录七。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81 卷，第 33873 号。

<sup>4</sup> [A/50/426](#)，附件。

<sup>5</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402 号，第 5778 号。

<sup>6</sup>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一至三卷(NPT/CONF.2010/50(Vols.I-III))。

2. 又欢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将于2017年2月14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纪念《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开放供签署五十周年的部长级活动；

3. 再次鼓励《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附加议定书》和《第二附加议定书》缔约国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行动9审议其对这些议定书作出的解释性声明，<sup>7</sup> 其中重申并确认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无核武器区各国的正当利益必须得到核武器国家充分、明确的安全保障；

4. 鼓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成员国继续开展其与该组织联合开展的各项活动和工作，其中包括：

(a) 注意到目前正在开展的多边努力，以确定和寻求使裁军和不扩散承诺得到遵守的有效措施；

(b) 加强与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的合作；

(c) 促进核裁军和不扩散教育活动；

5. 决定将题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

<sup>7</sup> 同上，第一卷(NPT/CONF.2010/50(Vol.I))，第一部分，《结论和后续行动建议》，题为“核裁军”的第一节。